

法治头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从依法办理一批存在典型趋利性情形的案件,到依法强化对违法查封、扣押、冻结等涉企强制措施的监督;从依法监督清理涉企刑事“挂案”,到纠正以刑事手段插手民事经济纠纷……最高人民检察院自2025年3月起在全国检察机关部署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各地检察机关聚焦整治企业反映强烈的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突出问题,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作用,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

记者采访了4个监督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的典型案列,展现检察机关以法律监督护航企业安心发展、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生动实践。

——编者

检察机关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 监督『亮剑』 护企业安心发展

本报记者 倪 弋

监督违规异地执法——

解冻被异地冻结的8000余万元企业资金

A省某物流公司与B省两家公司分别合作成立甲公司与乙公司,由该物流公司派驻总经理负责运营。2024年,甲、乙公司被B省侦查机关以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刑事立案。案件办理过程中,A省某物流公司及旗下5家关联公司的17个账户、共计8000余万元,被B省侦查机关通过异地线上方式予以全额冻结。

“电话被打爆了,供应商堵在门口要货款,

员工等着发工资,可我们账户里的钱一点都动不了……”资金被冻结后,供应链断裂、仓库积压,物流公司一度陷入困境。2025年,该物流公司向A省检察机关反映账户被违规冻结线索。

检察机关受理后,立即围绕冻结必要性、冻结数额等开展实质审查。“在未详细查明涉案资金数额与关联账户资金性质的情况下,仅因三方存在资金往来,便采取异地线上全额冻结措

准确认定罪与非罪——

撤销因欠款逾期引发的刑事“挂案”

2012年至2018年间,陈杰(化名)以其实际控制的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土地为担保,向银行累计贷款8900余万元用于房地产项目建设。2022年,贷款出现逾期,银行提起民事诉讼。陈杰与银行达成还款协议;约定由银行配合该项目房产预售,售房款用于偿还贷款。

然而,2023年6月,陈杰突然被刑事立案,理由是涉嫌骗取贷款罪,该项目280余套房产被悉数查封,价值高达1.1亿余元。“这明明是民事违

约,怎么就成了刑事犯罪?”陈杰不解,于2025年6月向检察机关提出立案监督申请。

检察机关受理后立即展开实地调查走访。承办检察官敏锐地抓住几个关键细节:“陈杰的贷款虽然已逾期,但资金全部用于房地产项目建设,项目土地及已建成房屋价值足以覆盖贷款本金,仍具备还款能力,并未造成银行重大损失。”承办检察官表示,根据现行刑法规定,骗取贷款罪的唯一入罪标准是“给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造成重大损失”,本案中

纠正违法保全行为——

解除对企业涉案财物的超期查封

2023年10月,某省A市B区法院受理甲与某金融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并就某金融公司所提诉前财产保全申请作出民事裁定,查封案涉价值200余万元挖掘机一台。

被查封的挖掘机的真正所有者,其实是某外资企业。直到挖掘机被法院查封,该外资企业才后知后觉发现,自己被“鸠占鹊巢”了:甲作为挖掘机的承租人,竟利用伪造的权属证明,向金融公司申请融资租赁。外资企业向法院提交了购车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证明自己是挖掘机的

依法惩治虚假诉讼——

揭穿“无中生有”的890余万元债务骗局

2022年5月,某省A市B区一民办学校名下土地被法院拍卖,成交价1400余万元。这本该是用来清偿拖欠教职工工资和外债的钱款。然而,一场精心策划的阴谋却在暗处悄然上演。

拍卖槌声刚落,该校法定代表人甲的合伙人乙、丙等人突然以学校为被告接连提起4起民事诉讼,涉诉标的额高达890余万元。令人诧异的是,这些案件均在短时间内达成调解协议。随后,乙利用其控制的公司申请学校破产。经法院裁定,学校相关案件执行终结,这890余万

元债权被纳入破产分配。

“这边刚拍卖,那边就起诉、调解、破产‘一条龙’,哪有这么巧的事?”2024年9月,该民办学校其他合法债权人向B区检察院提出控告。

检察机关初步审查认为,这极可能是利用破产程序进行的虚假诉讼。“这4起诉讼集中在土地拍卖后的关键节点,调解过程异常顺畅,缺乏正常诉讼的对抗性,明显不合常理。”经查,学校土地拍卖得款1400余万元,核定负债1900余万元;而这4笔突然冒出的债务高达890余万

截至2025年底,全国检察机关:

办理“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案件1.9万余件

监督纠正以刑事手段插手民事经济纠纷210余件

依法变更人身强制措施820余人

监督解除、返还违法“查扣冻”财物26亿余元

推动清理涉企刑事“挂案”4300余件

数据来源:最高人民法院



施。此外,未在冻结资金后7日内书面通知被冻结账户开户地办案协作归口部门。”承办检察官认为,这既违背了比例原则,也违反了法定程序,应依法予以纠正。

由于涉及跨省异地执法,办案检察机关将案件情况报送至A省人民检察院,由A省人民检察院及时与B省相关检察机关沟通、加强协作,明确账户范围、查明涉案金额。最终,经检察机关依法监督,侦查机关及时解除冻结涉案17个账户资金共8000余万元。

“严格区分涉案财物与合法资产,加强对涉案财物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扣冻’的审查,甄别‘查扣冻’的必要性,多措并举推动解决异地执法监督难题,依法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承办检察官说。

抵押物真实有效,银行完全可以通过执行抵押物收回贷款,不应认定陈杰构成骗取贷款罪。

检察机关还发现,该案存在明显的“超标查封”。法院在已对涉案房地产项目土地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的情况下,仍查封价值1.1亿余元的房产,已超过未偿还贷款本金8900余万元。此外,刑事案件立案后,陈杰未被采取强制措施,且超过两年未移送起诉也未撤案,已然形成了典型的“挂案”。

2025年7月,经检察机关监督,该案被依法撤销,涉案房产被解除查封。

“在办理骗取贷款罪等‘刑民交叉’案件时,我们对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监督撤案并解除涉案‘查扣冻’财物;对确已形成刑事‘挂案’的依法监督清理,保障企业及相关主体合法权益。”承办检察官表示。

诉后,未及时解决保全措施,违反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六十六条的规定。”2025年3月,B区检察院向B区法院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及时解决案涉挖掘机查封措施,进一步规范诉前财产保全案件审查、执行工作。同年5月,B区法院回复采纳检察建议全部内容,并裁定解除对案涉挖掘机的查封。

B区检察院还根据本案所反映出的某金融公司在融资租赁业务中未审慎核查租赁物所有权进而引发诉讼的问题,向该公司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帮助堵漏建制,提升企业风险防控能力。

“聚焦民事诉讼财产保全易启动、难解除等问题,加强对超期‘查扣冻’涉企财物的违法保全行为监督纠正,坚持内资、外资企业平等对待,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承办检察官表示。

元,剔除这些钱后,学校根本不构成“资不抵债”的破产条件。更可疑的是,原告均为学校经营者及其关联方。

检察机关深入调查后发现诸多破绽:在装饰合同纠纷中,证据显示学校产权面积仅1300余平方米,但结算书却记载施工面积近2600平方米;在租赁合同纠纷中,租赁物修建时间早于合同中载明的修建日期……铁证面前,乙等人最终承认伪造合同、虚构债务的事实。

2025年6月,B区检察院向同级法院制发再审检察建议。法院全部采纳,驳回4起案件的诉讼请求。同年9月,乙等人因涉嫌虚假诉讼罪被立案侦查。

为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B区检察院联合法院、公安、司法行政、人社等部门及破产管理人协会,会签了《关于建立防范企业破产案件中虚假诉讼衔接机制的意见》,进一步增强打击破产领域虚假诉讼的工作合力。

金台锐评

事实证明,司法保护“抓前端、治未病”,聚焦痛点难点精准发力、破解难题,可有效助力筑牢孩子们成长的安全岛。

现实中,有的孩子遭遇侵害后,心存顾虑、不敢倾诉,可能将小矛盾变为大伤害。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借助科技手段拓宽保护边界,在学校布设人机交互AI数字人,常态化为孩子提供交互式法治教育,同步智能研判,动态识别排查风险。比如,当地曾有一名小学生借助设备倾诉遭遇同学欺凌的心事,系统抓取到“欺凌”等关键词并及时预警,法院迅速联动学校提前介入,有效化解纠纷,成功将风险隐患消解在萌芽状态。

类似的问题还有什么好的防范办法?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如何更好守护?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始终牵动人心。事实证明,司法保护“抓前端、治未病”,聚焦痛点难点精准发力、破解难题,可有效助力筑牢孩子们成长的安全岛。

守护孩子们健康成长,就要关口前移、抓实前端预防。从审判实践看,许多伤害事件因发现滞后,没能及时干预,造成严重后果;误入歧途的未成年人背后,常常存在家庭教育缺失、监护人缺位等问题。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不能停留在事后惩戒,更要推动治理向源头防范前移。当下,各地司法机关在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工作中,向前一步、防患未然,积极联动教育部门、妇联等相关方面,通过开展社区大讲堂、发布典型案例等形式,加强前端“筑堤”预防,既帮助未成年人明晰行为边界、懂得自我保护,也督促家长扛起责任,从根源上压缩侵害滋生空间。

守护孩子们健康成长,就要精准施策、做好中端干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必须恪守“最有利于未成年人”这一核心原则,把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贯穿案件办理全过程。司法实践中,人民法院扎实开展社会调查、社会观护、判后回访等特色工作,兼顾法理尺度与人文关怀。例如,针对未成年人审判特点,河北法院探索推行“一案两卷”机制,在审判卷之外,专门建立未成年人保护预防卷,记录成长轨迹、定制帮扶方案,将延伸保护工作进行规范化、专业化整合,形成系统化保护体系,稳稳托住身陷困境的孩子。

守护孩子们健康成长,就要着眼长效治理、做好后端修复。伴随着网络经济、文创产业、新型消费业态快速发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面临新挑战、新难题。司法机关不仅要从事涉未成年人司法裁判解决个案问题,还要依法促推一类问题的预防治理。实践中,针对未成年人账号实名认证、涉未成年人内容审核等问题,人民法院精准制发司法建议,督促平台强化未成年人保护措施,以司法约束划定行业边界,用制度规则净化网络环境。

未成年人保护离不开全社会共同参与。司法机关是保护未成年人的重要力量,也是推动协同保护的枢纽。面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司法机关需持续优化协同机制,串联起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等各方面力量,合力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

以案说法

路遇“开门杀”,索赔该找谁

本报记者 金 歆

在上海市奉贤区,董某驾驶小客车沿某公路行驶。这时,坐在副驾驶位置上的杜某有事要下车,董某就靠边把车停在了非机动车道上。

巧合的是,就在杜某下车开门时,潘某驾驶电动自行车正好经过,眼看车门打开,避让不及,电动车撞在了车门上。不仅电动车被撞坏,潘某也被撞飞,摔得全身多处骨折。

事故发生后,经公安交警部门认定,董某、杜某负此次事故的同等责任。据了解,该车事先在某保险公司投保了交强险和商业三者险,事故发生后在保险期间内。

在协商赔偿过程中,董某等认为,相关赔偿责任应由保险公司先承担。可保险公司却认为,依据公安交警部门的认定,驾驶员董某、乘客杜某负此次事故的同等责任,而保险公司不应对因乘客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因此,只愿意在交强险限额及商业险范围内承担50%的赔偿责任。

几方协商没有结果,潘某就把杜某、董某及保险公司等告上了法院,要求赔偿40余万元。

法院认为,杜某的行为造成潘某损伤,其开车门时未谨慎注意,理应承担赔偿责任。对于董某,本案中,驾驶人对车辆行驶和停车地点的选取都具有实际的控制力,其未在乘车人杜某开车门前尽到提醒义务,与杜某的行为相结合共同导致了事故的发生,构成共同侵权。

关于机动车驾驶人和机动车乘客之间的责任分配,这是二者之间的内部关系,不能因此对抗被害人,也不影响保险公司对事故全部损失的赔偿。至于某保险公司主张在商业三者险限额内按照50%的责任予以赔付的辩称,法院不予采纳。

最终,法院判决,某保险公司赔偿潘某32万余元,超出保险范围的损失由杜某、董某连带赔偿,赔偿总额共计40余万元。

日常生活中,“开门杀”事故时有发生。乘车人、司机如何分配责任,机动车投保的保险公司是否应承担赔偿责任,今后裁判标准将更加明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法规若干问题的解释(二)》将于2026年6月30日实施,其中提出,当被侵权人主张乘车人责任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并请求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范围内以及按照商业三者险合同的约定赔偿的,法院应予支持。保险赔偿后仍不足的,由乘车人、驾驶人承担赔偿责任。

本版责编:张天培 版式设计:汪哲平

内蒙古通辽市公安局科尔沁分局——

智慧警务让群众更安心

本报记者 吴 勇 金 歆

无人机空中巡航、警用无人巡逻车地面值守、机器狗灵活巡查……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公安民警巡逻时使用的一批新型装备,引来群众关注。

2025年以来,内蒙古通辽市公安局科尔沁分局以科技赋能为动力,创新警务模式,构建起“空中全域覆盖、地面无缝巡防、小场景精准管控、协同一体作战”的空地一体智能巡防体系,为群众筑牢安全屏障。

科技赋能警务不仅亮相街头巷尾,增强群众的安全感,更走进园区、服务企业,成为护航实体经济发展的坚实支撑。

今年春节期间,通辽市木里图镇,木里图派出所所长杨旭光与驻企民警张浩一大早便深入企业园区走访巡查。“多亏你们发

现了厂里的安全问题。”一家新能源企业管理人员刘经理看到杨旭光后,激动地上前握手致谢。

就在前一天,警用无人机开展常态化巡防任务时,系统自动识别并预警,精准排除了一起潜在的安全生产隐患。

木里图镇是通辽市科尔沁区核心工业重镇、蒙东地区重要产业基地。如今,空中有警用无人机实时感知风险,地面有民警携警用机器狗排查隐患……民警的智慧助手成为园区内外一道格外醒目的平安风景线。

在打击违法犯罪、守护群众切身利益一线,智慧警务同样发挥着关键作用。

今年3月的一天,科尔沁区一位居民报

警称电动自行车被盗。科尔沁公安依托智慧警务合成作战平台快速锁定犯罪嫌疑人,不到6小时便将其成功抓获。

案件快侦快破的背后,是科技赋能警务工作的生动实践。

“以前办案靠蹲守、走访摸排,费时费力还不一定有线索,现在有了智慧侦查中心,嫌疑人踪迹很快就能锁定。”扎根刑侦一线20多年的民警陈兵感慨道。

科尔沁分局坚持科技强警、实战导向,于2025年4月高标准组建智慧侦查中心。整合全域警务资源,打造“研判中枢、侦查中枢、指挥中枢”三位一体的新型合成作战平台,打通各类数据资源壁垒,实现全域数据汇聚、一键调取、实时共享。

魏哲哲